

臺北市106年度第21屆「優良志工金鑽獎」推薦清冊

編號	推薦局處	運用單位全銜	志工姓名	身分證字號	性別	出生年月日 (例 65.01.01)	服務年資(○年○月)	服務時數(四捨五入)	個人住家電話	個人手機	個人地址(含郵遞區號)
1											
2											
3											
4											
5											
6											
7											
8											
9											
10											
11											
12											
13											
14											
15											

- 備註
1. 服務年資自民國90年1月起算，計算至106年6月30日止。
 2. 本表格由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彙整填寫，並請將電子檔燒錄光碟併同紙本繳交。

[illegible]